

2023 年度靖江市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 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三)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五)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七) 承办其他应由市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1）办公室。负责处理文秘、机要保密、印鉴使用管理和档案管理、重要事项督办；负责有关会务与接待事务；负责人大代表议案、政协委员提案交办督办等工作。（2）政治部。负责人员思想政治、新闻宣传、业绩考评、机构编制、组织人事管理、人民陪

审员人员管理和培训等工作。（3）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负责诉讼分流、立案登记、诉讼服务、诉调对接、涉诉信访、司法鉴定等工作；负责小额速裁案件和部分简易程序案件审理工作；负责管辖案件审理工作等。（4）刑事审判庭。负责管辖范围内的第一审刑事訴訟案件审理工作。（5）民事审判第一庭（少年及家事审判庭）。负责管辖范围内的第一审婚姻家庭案件、继承案件、房地产案件、其他不动产案件、损害赔偿案件、债务债权案件、劳动争议案件、人身权案件、涉外涉侨涉港澳台民事纠纷案件以及特别程序等民事案件；开展青少年法制宣传、帮教工作，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做好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矫正工作。指导基层人民法庭的民事审判业务工作和人民调解工作。（6）民事审判第二庭（执行裁判庭）。负责管辖范围内的第一审经济合同纠纷案件、经济损害赔偿纠纷案件、交通运输经济纠纷案件以及其他经济纠纷案件；负责依法办理执行异议、复议等执行审查类案件，审理执行程序中涉及实体权利的重大事实和法律争议；指导基层人民法庭经济审判业务工作。（7）清算与破产审判庭。负责审理管辖范围内的公司强制清算、破产清算、重整及和解案件；负责依法审理破产衍生诉讼中的商事案件；负责金融借款、储蓄存款、银行卡、融资租赁、委托理财、典当、证券、期货交易、信托、保险、票据、信用证等民商事案件的审判工作；负责金融类民商事审判工作的业务指导；负责金融及公司强制清算案件和企业破产案件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金融及破产审判动态分析及提出司法建

议；负责发布金融及破产审判信息及典型案例；承担金融及破产审判相关的其他工作。（8）知识产权审判庭（行政审判庭）。负责审理发生在辖区内除专利、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和涉及驰名商标保护纠纷案件及垄断纠纷案件之外的一般知识产权民事纠纷案件；负责知识产权法律问题的调查研究，知识产权审判动态分析及提出司法建议；承担知识产权审判相关的其他工作；负责审理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争议不大的行政案件（被诉行政行为是依法当场作出的且案件涉及款额二千元以下的）；负责依法办理涉及环境保护、资源管理、房屋征收以外的非诉行政申请执行案件；协助集中管辖法院审理案件及办理其他有关委托事项。（9）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负责执行本院一审生效法律文书以及法律、司法解释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负责执行本院作出的财产保全、证据保全和先予执行裁定；负责执行上级法院交办与执行工作有关的其他任务等。（10）审判管理办公室（审判监督庭、研究室）。负责案件质量与流程管理、司法统计与审判态势分析，以及审判委员会日常事务的相关协调工作；负责司法调研、综合文稿、人民陪审员参审事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再审申请案件审查和依审判监督程序审理的案件。（11）司法行政装备科。负责物资装备管理、审判法庭建设、信息化建设、诉讼费管理和财务等工作。机关党委（督察室）。负责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组织党员学习党的理论、国家法律法规和科学文化知识等；对党员进行教育、管

理和服务，负责党员监督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做好发展党员工作；领导机关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司法巡查、审务监督、效能建设等法院内部监督工作。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靖江市人民法院（机关）。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靖江市人民法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的各项精神，通过扎实的审判执行工作，助力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贡献力量。主要抓好以下三个方面的重点工作。

（一）、常态化引领主业主责不断进步

要进一步巩固和深化发展成果，把总结形成的经验做法转化为有效机制，推动日常审判工作常态化、长效化、制度化。要聚焦主责主业，坚持目标导向抓好学习教育，坚持务实导向抓好调查研究，坚持问题导向抓好检视反思，坚持效果导向抓好整改落实，把激发出来的干事创业热情转化为推动工作的精神追求、强大动力、前进力量，确保高质量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奋力谱写更加出彩新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在司法为民上做到群众满意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人民群众满意作为工作标准，贯穿审判执行工作始终。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依法深

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优化诉讼服务工作，进一步推进诉讼服务中心软件、硬件双提升，落实各项便民惠民司法举措，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强化阳光法院建设，进一步推进司法公开化和民主化，畅通与民意的双向互动，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感。

（三）、司法改革、信息化建设、两个“一站式”建设

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深刻把握新时代司法体制改革的新要求，全面落实立案登记制，深入推进案件繁简分流，开展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落实法官惩戒制度，明确问责追责程序；持续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推进信息化建设，建设多渠道、一站式、综合性诉讼服务中心和多元化解决纠纷机制；要继续攻坚克难，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健全完善组织体系，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持续深化司法公开等改革举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靖江市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2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397.9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5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24.3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522.77	本年支出合计	7,522.7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522.77	支出总计	7,522.77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7,522.77	7,522.77	7,522.77														
144	靖江市人民法院	7,522.77	7,522.77	7,522.77														
144001	靖江市人民法院（机关）	7,522.77	7,522.77	7,522.77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7,522.77	5,168.44	2,354.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97.91	4,043.58	2,354.33			
20405	法院	6,397.91	4,043.58	2,354.33			
2040501	行政运行	4,043.58	4,043.5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3.29		1,723.29			
2040504	案件审判	514.50		514.5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6.54		116.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53	20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3	200.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67	188.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6	1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4.33	924.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4.33	924.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85	332.85				
2210202	提租补贴	591.48	591.48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522.77	一、本年支出	7,522.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2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6,397.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5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924.3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522.77	支出总计	7,522.77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22.77	5,168.44	4,648.17	520.27	2,354.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97.91	4,043.58	3,523.31	520.27	2,354.33
20405	法院	6,397.91	4,043.58	3,523.31	520.27	2,354.33
2040501	行政运行	4,043.58	4,043.58	3,523.31	520.2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3.29				1,723.29
2040504	案件审判	514.50				514.5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6.54				116.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53	200.53	20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3	200.53	200.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67	188.67	188.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6	11.86	1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4.33	924.33	924.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4.33	924.33	924.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85	332.85	332.85		
2210202	提租补贴	591.48	591.48	591.4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68.44	4,648.17	520.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2.20	4,502.20	
30101	基本工资	625.75	625.75	
30102	津贴补贴	1,446.47	1,446.47	
30103	奖金	931.47	931.47	
30106	伙食补助费	54.65	54.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67	188.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6	11.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39	114.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2.85	332.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6.09	796.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27		520.27
30201	办公费	140.24		140.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4.75		4.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0		3.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00		30.00
30226	劳务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70.00		7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27		88.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21		167.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97	145.97	
30301	离休费	42.18	42.18	
30302	退休费	103.79	103.79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22.77	5,168.44	4,648.17	520.27	2,354.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97.91	4,043.58	3,523.31	520.27	2,354.33
20405	法院	6,397.91	4,043.58	3,523.31	520.27	2,354.33
2040501	行政运行	4,043.58	4,043.58	3,523.31	520.2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3.29				1,723.29
2040504	案件审判	514.50				514.5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6.54				116.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53	200.53	20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3	200.53	200.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67	188.67	188.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6	11.86	1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4.33	924.33	924.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4.33	924.33	924.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85	332.85	332.85		
2210202	提租补贴	591.48	591.48	591.48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68.44	4,648.17	520.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2.20	4,502.20	
30101	基本工资	625.75	625.75	
30102	津贴补贴	1,446.47	1,446.47	
30103	奖金	931.47	931.47	
30106	伙食补助费	54.65	54.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67	188.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6	11.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39	114.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2.85	332.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6.09	796.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27		520.27
30201	办公费	140.24		140.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4.75		4.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0		3.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00		30.00
30226	劳务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70.00		7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27		88.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21		167.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97	145.97	
30301	离休费	42.18	42.18	
30302	退休费	103.79	103.79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65	0.00	59.85	0.00	59.85	3.80	4.75	47.5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20.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27
30201	办公费	140.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4.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00
30226	劳务费	6.00
30228	工会经费	7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21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靖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671.84				1,671.84
货物					112.54				112.54
靖江市人民法院（机关）					112.54				112.54
	法院大楼运行保障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家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3.54				33.54
	信息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信息安全设备	分散采购	56.00				56.00
	法院办案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3.00				23.00
服务					1,559.30				1,559.30
靖江市人民法院（机关）					1,559.30				1,559.30
	物业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97.00				397.00
	法院大楼运行保障	大型修缮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198.66				198.66
	司法辅助事务专项经费	劳务费	其他社会服务	分散采购	470.00				470.00
	信息化建设	邮电费	其他电信和信息传输服务	分散采购	60.72				60.72
	信息化建设	维修（护）费	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84				9.84
	信息化建设	租赁费	计算机设备和软件租赁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1.48				21.48
	信息化建设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195.00				195.00
	法院办案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2.00				22.00
	法院办案费	邮电费	邮政服务	分散采购	120.00				120.00
	法院办案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9.85				59.85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75				4.75
--	-------------	-----	--------	----------	------	--	--	--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522.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60.11 万元，增长 2.17%。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522.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522.7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22.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11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7,522.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522.77 万元。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6,397.9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和案件审判。与上年相比增加 302.77 万元，增长 4.97%。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0.5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89.03 万元，减少 30.75%。主要原因是增人调资数据有误导致预算数偏少及在职人员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24.3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和下属单位按照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住（租）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53.63 万元，减少 5.4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7,522.7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7,522.7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22.77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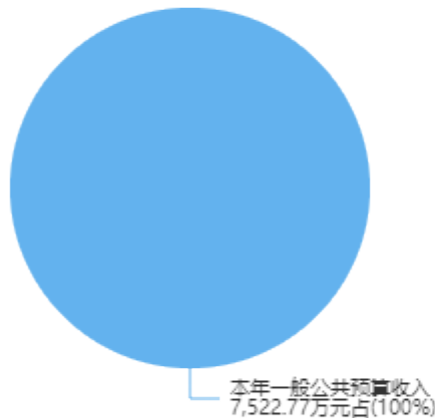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7,522.7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168.44 万元，占 6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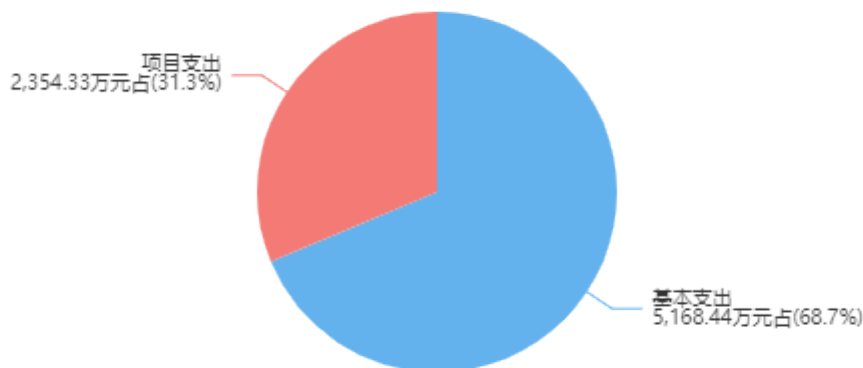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354.33 万元，占 31.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522.7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0.11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7,522.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0.11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

1. 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043.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1.24 万元，增长 9.22%。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2. 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723.29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77.51 万元，减少 4.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部分经费。

3. 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支出 514.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支出 116.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04 万元，增长 50.37%。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88.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29 万元，减少 3.2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1.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2.74 万元，减少 87.46%。主要原因是增人调资数据有误导致预算数偏少及在职人员减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32.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33 万元，减少 3.8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91.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3 万元，减少 6.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168.44 万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648.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520.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522.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11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168.4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648.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520.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

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9.8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4.03%；公务接待费支出 3.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9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9.85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9.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三公两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三公两费”。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4.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三公两费”。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三公两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靖江市人民法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20.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27 万元，减少 3.7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相应公用经费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671.8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12.5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559.3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8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7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7,522.77 万元；本部门共 8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354.3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

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